

金门闸

奉友鹏

永定河上的古河工建筑，遗存至今的，除卢沟石桥外，就要算位于房山区窑上村东南，永定河右岸的金门闸了。

金门闸始建于清康熙四十年(公元1701年)，在固安县北村附近右岸上建有草闸，六年后，于康熙四十六年(公元1707年)改为石闸，定名为金门闸。当时是为了引牯牛河之水，藉清刷浑，以加深永定河槽，后因永定河槽，逐年淤积而高于牯牛河，致清水不能复入，而闸遂废。

永定河洪水挟沙量大，为了防止汛期漫决，就要加高堤防，但过不了多少年，河道又复淤高，相对的堤顶重又变低。自乾隆三年(公元1738年)起，为了有计划地分泄洪水，先后在两岸设置了减水坝十七处。其中便有原北村附近的金门石闸，移至现在的位置(窑上村东南)，改建为减水石坝，仍袭旧称，还叫金门闸。但这些减水坝，建后不久就废弃了。截至清末，仅余卢沟桥减坝，金门闸石坝及南上汛、求贤两灰坝等四处。金门闸(实为坝)在宣统元年(公元1909年)经过大修，将坝又改建为石闸时，两灰坝即已废弃，卢沟桥减坝就改建为小清河分洪闸了。

经过改建后的金门闸，口门总宽三十二丈，分为十五孔，孔高八尺，每孔净宽一丈四尺(清制一营造尺为0.32米)，闸上有桥，以利往来。1937年改建南端两孔为铁闸门。1971年复加改建，作为灌溉用闸门，其余各孔均填废，闸板及桥板已丢失，但仍存原来残迹，这就是今天看到的金门闸的原状。

在金门闸南石岸上，据史料记载，还立有八通碑，详述金门闸的修建经过。解放初期，这里尚存的五通碑还有碑亭。“文革”后，这五通残碑已置于露天，遭剥蚀断裂。后经房山区永定河办事处与涿县永定河办事处联系，打算保存这些珍贵文物时，河北省文化厅才出资盖了几间房，将尚存的五通残碑，移至室内。

这五通碑为：乾隆年间的两通，道光年间的一通，同治年间的一通，宣统年间的一通。除了乾隆的一通碑是咏“堤柳”和“阅金门闸作”两首诗外，其余的均是记载历代淤淤、修整过程的。其中宣统元年的《重建金门闸记》记述的最为详尽。这些碑刻的书法也极好。其中咏堤柳的还是乾隆的御笔亲书。(碑文附录于后)

自乾隆三年，将闸改建为坝后，至宣统元年，将坝重建为闸之间，随着河床淤高，还经过多次加高和改建。其间有乾隆六年(1741年)，乾隆三十五年(1770年)，道光三年(1823年)，同治十一年(1872年)的多次维修。

金门闸的位置，正处于全河堤距最窄处，仅540米，又当凹岸，所以多次加高改建用来分洪。其历久不废的原因，是由于位置选择适当。历次的改建，主要是由于河道淤垫加高的缘故。

金门闸由闸改坝，而后又恢复为闸，历经171年，实践说明，闸比坝优越多了。正如吕佩芬在《重建金门闸记》中所说：“且夫闸之为用，岂独藉清刷浑云尔哉；水小可用之以遇其轶，水大可启之以杀其怒，宣塞随意而施，其功过于坝远甚，奈何废闸而又改之为坝也乎？况永定河水性湍悍，挟沙而行，沙日淤则河日高，河日高则坝日下，若不时加修治，纵不夺溜，亦无以东水攻沙，而金沙腐矣，故由乾隆下至光绪，必数年一小修，三十年一大修。每一大役兴，费必以矩万计，而仍不保数岁之安何也？坝有定型，不若闸之启闭由人，可因水大小以为宣塞也。”用白话来说：闸，在河道防汛中，可以起到调洪作用。而今天为什么不恢复它用来调洪呢？主要原因是今天的情况发生了变化，在上游卢沟桥已经修建了拦河分洪闸——小清河分洪闸。卢沟桥以下的流量已经得到了控制，超过设计流量1500m³/s时，便由小清河分洪闸分泄了。但作为水利上的古建筑文物来说，如果国家财力允许的话，加以修复和保存，还是很有意义的。第一，可以用来控制两仟伍佰个流量以下的洪水，以防不备；第二，可以作为研究水利史，尤其是水工古建筑的实物资料；第三，

还可利用其建筑本身和历次所立碑刻的观赏价值，开展旅游。

金门闸虽在房山区境内，但其管理权却归河北省涿州市。造成堤防管界与边界不一致，是有其历史原因的。1957年以前，良乡县属河北省通州专区，涿县属河北省保定专区，当时永定河内水量较丰富，涿县里渠、义合庄两乡部分村庄从金门闸引水，经金门渠灌溉农田。为了便于调配水量，保证下游用水，1956年经保定专区水利局与通州专区水利局协商同意，将原良乡县管理的金门闸，连同金门闸下游的堤防，均划归涿县管理。1958年通州专区撤消，良乡、房山两县合并划归北京市，但此段堤防和金门闸，未收归北京市管理，问题遗留至今。目前永定河已无水可引，韩营至古城的大坝又切断了金门渠，故金门闸做为引水闸门已失去作用，理应收回北京市管理。

目前的金门闸，已处于无人管理的状态。

1984年5月18日《北京晚报》曾报导北京水利史研究会的研究人员，到金门闸进行考察时，以《北京地区古老水利工程遗迹金门闸亟待抢救为题》，进行了呼吁。但迄今几年过去了，而金门闸呢，依然残迹如故！

附：

金门闸堤柳一首(乾隆年间三十八年)

堤柳以护堤，宜内不宜外。
内则根盘结，御浪堤弗败；
外惟徒饰观，水至堤仍坏。
此理本易晓，倒置尚穷在；
而况其精微，莫能这奚怪。
经过命补植，缓急或少赖；
治标兹小助，探源斯岂逮。

乾隆癸巳暮春月上瀚御笔

阅金门闸作

浑河似黄河，性直情乃曲；
顺性防其情，是宜机先烛。
而此独所难，下流阻海属；
杀盛蓄厥微，在泄复在东。
金门仿毛城，减涨资渗漉；
然彼去路遥^①，此则去路促。^②
遥者尚回澜^③，促者横流速；
斯诚非善策，惊见心粥粥。
亟筹救急方，请当挑坝筑。^④
倒抵抵金门，余溜俾归谷。
非不图屡阅，终弗为亲目。
然予试洁矩，九寓廓员幅；
一人岂偏及，滋用增惕忽。

注：

①谓毛城铺。

②闸下城河自黄家河分支，由洼水达淀，仅一百四十余里，路近势促，故沙易停淤。

③毛城铺去路既远，且有倒勾引河，使减下之水，澄清缓泻，故资宣泄之利而无他患。非若此浑流直下，下往莫遏也。

④水既直下，势难骤挽，命于闸上，作挑水坝，通其回流，成倒勾之势，然后舒徐归淀，庶几补偏之一策耳。

重修金门闸减水石坝(同治十一年)

金门闸石坝建自乾隆三年，每于大汛盛涨之时，分减水势，法至良，急至美也。嗣因河底积渐淤高，乾隆三十五年，道光三年、十一年、二十三年，逐将龙骨加高至八尺七寸，尚可泄水。迨又将三十年，河底淤高已与龙骨相平。同治五年以后，筑埝堵闭，涓滴不能启放。十年冬，钦命太子太保大学士直隶总督一等肃毅伯李奎勘全河，至金门闸，谓不可以废而不治，饬令估修。朝仪等详加勘议，将旧龙骨中段二十丈外高四尺，两旁十八丈各外高五尺；所有旧龙骨之高八尺七寸者，全行拆卸，新龙骨放长进深六丈；下接旧海墁。上做坦坡之形，使水势平缓过闸，方无跌坑掣溜之虞。北坝台东面移建九丈，与新龙骨紧接。坝台内外各做埝段，仍于龙骨上添设栏水埝一道。其减河工长四千一百七十丈，一律挑浚深通。又重建御碑亭、汛房等工。通盘核计，共需银六万四千七百四十二两七钱九分二厘。蒙批准在秋灾赈抚项正如数筹拨，购备灰石料物，及时兴办，以工代赈，俾穷民藉以佣趁。入告得者谕允。遂于十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开工，至四月底止一律完竣。

同治十一年岁，在壬申五月

重建金门闸记(宣统元年)

永定河南岸之有重门闸也，始于康熙四十年筑草坝于竹络坝北，越六年而易以石。其时为引牯牛河之水，借清刷浑而已。厥后河高于牯牛，清水不复入，而闸遂废。乾隆三年，移建于南二工今之九号，改减水石坝，仍袭旧称，以闸名之。余初不解其何以名，近览畿辅安澜志而后得之。且夫闸之为用，岂独借清刷浑云尔哉？水小可用之以遏其犴，水大可启之以杀其怒，宣塞随意而施，其功过于败远甚，奈何废闸而又改之为坝也乎？况永定河水性湍悍，挟沙而行，沙日淤则河日高，何日高则坝日下，若不时加修治，纵不夺溜，亦无以束水攻沙，而全河病矣。故由乾隆下至光绪，必数年一小修，三十年一大修。第一大役兴，费必以矩万计，而仍不保数岁之安河也？坝有定型，不若闸之启闭由人，可因水大小以为宣塞也。溯自同治十一年，李文忠公奏请大修之后，今又三十余年矣，去夏五月，余巡河至此，测其坝之龙骨，宽五十六丈，外高于引河不及二尺，而内低于河滩者且尺许，仅恃一小埝模障之，一旦埝不足恃，势必悬流直泻，其患将不可胜言。余深忧之，于是乎复建大修之议。乃历稽成案，凡大修之费，无不过六万金以上者。今因财改方，当委员勘估时，谆谆以椽实博节为戒，然犹估需五万二千余重，谓如是则已节无可节矣。时杨文敬公总督直隶，九月往见，语以此事，文敬难之，余力争乃得请。岁终遂奉部议准行。斯时余尚未知金门闸之旧非坝也，故所请者仍坝之费耳。建德张黼廷观察恺康久历河防，且承修石工者屡矣，余心钦其才，请攻敬以为助。正月黼廷至，遂语余曰：“金门闸以坝而称闸，名实既不相符，且坝有定型，不若闸之启闭由人，可因水大小以为宣塞也，倘乘此改而为闸，不亦善乎？”余喜其识与己合，曰：“策固善矣，但所请者修坝之费也，以之建闸足乎？”黼廷趣坝上相度形势，会计竟日而复于余曰：“闸，所以分泄盛涨者也，其龙骨无需甚宽；今缩为三十二丈，而辟闸洞十五于其上，洞皆高八尺，宽丈四尺，是亦足以畅其流矣。又于闸洞之上，平板为桥，复之以土，大汛时可以利用往来，行者不致于病涉，

则尤便民之道也。规摹若此，预计所需之灰土木石与夫大小匠作之工，其费当与修坝等。纵有不足者亦仅矣。”余素信黼廷之精能也，于是议遂决。历城汪直黼延庚、桐城张大令荣凝，皆起家河员，老于工程之学者也，余檄二子董其役，黼廷又驻工次监督之。经始于二月初，中更闰月，告成于五月之末。盖闸废而坝者百七十年，今而后复还其闸之旧矣。余观夫黼廷之在工也，与二子者夙兴而晏息，终朝于风沙烈日之中，巡历往来，发纵指示，勤者劳之，惰者怨之，凡呈现月如一日。役虽数百人，从未闻译门之谤。是非不宽不迫，程督有方，何能使之劳而不怨若是乎！工既成，怎椽其所费，适如吾所请之数而止，又非有精核之才，忠实之志，何能不回费而成功也乎？呜呼！今之董理工程者众矣，求如黼廷之勤明廉干，工烦而费简者抑亦希矣。余故乐记之以告于人，并使后来者知坝还为闸之所自始也。若夫建造之事，引河之工，张令已详记于碑阴，遂不更述焉。

赐进士出身、诰授资政大夫、二品衔总理直隶永定河道、前翰林院侍读、加二级纪录八次、旌德吕佩芬撰并书。

大清宣统御极之元年太岁在己酉季夏之月，建于闸之南坝台。

另有的两通碑，因遭风化剥蚀，文字已无法辨认，故未录。

注：本文资料来源于《北京水利志稿》及金门闸现场之碑记。

（《房山文史资料》第7辑）

作者系区政协一、二届常委，原金门闸管理处主任